

证券代码：300379

证券简称：东方通

公告编号：2016-062

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近日接到股东朱海东先生的函告，获悉朱海东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（逐笔列示）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朱海东	是	640,000	2014/11/18	质押期限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4.934	个人融资需求
朱海东	是	640,000	2015/4/15	质押期限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4.934	个人融资需求
朱海东	是	1,400,000	2016/9/29	质押期限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	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32.669	个人融资需求
合计		2,680,000				62.537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朱海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,285,43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10%。朱海东先生与公司股东张齐春女士为母子关系，系一致行动人。张齐春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,249,02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94%，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3,534,46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7.04%。

截止公告披露日，朱海东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合计 2,680,000 股，占朱海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2.5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94%；张齐春女士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9,70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.3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03%。

朱海东先生与张齐春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合计 12,380,000 股，占朱海东先生与张齐春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2.6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97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6 年 10 月 10 日